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岳自资土网挂告开[2022]03号

经岳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两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用地面积(m ²)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主要规划经济技术指标	起始价(万元)	保证金(万元)	加价幅度(万元)	交款时间
岳开土网挂[2022]05号	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岳阳大道以北、枣子山路以西	158454	住宅、商业用地	住宅70年、商业40年	<p>该宗地分为A、B两个地块,综合经济技术指标:净用地面积158454平方米(237.7亩,不含幼儿园用地);用地性质:住宅、商业用地;建筑密度≤29.5%;容积率≤2.03;绿地率≥28.5%;建筑限高:住宅≤80米,商业≤100米;计容建筑面积≤322246m²(其中:住宅建筑面积≤209628m²,商业≤108783m²,物业管理用房≥1808m²(按照《湖南省物业管理条例》执行),社区用房≥1577m²,托老所≥400m²,公共厕所≥50m²)。</p> <p>特别说明:1.海绵城市按照《岳阳市海绵城市规划管理技术导则(试行)》执行;2.停车泊位:按照岳阳市相关文件执行;3.受让人在建设前须与市通信发展管理办公室对接,按照《湖南省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标准》《住宅小区及商住楼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标准》等标准,落实通信基础设施建设要求;4.排水管网雨污分流、生态绿城、绿色节能环保、充电桩、文化体育等及其他配套设施等应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规定要求,公厕、垃圾站及垃圾分类设施等应符合城市管理部门要求;5.受让人在建设过程中,应按照《岳阳市绿色装配式建筑管理办法》(岳建发〔2021〕1号)相关文件执行;6.项目建设应符合我市“智慧城市”相关要求;7.小区配套设施建设应符合《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相关要求;8.未尽事宜,受让人应服从城市规划相关要求。</p> <p>分地块经济技术指标:a地块:净用地面积:66763平方米(100.1亩);用地性质:商业用地;建筑密度≤40%;容积率≤1.56;绿地率≥20%;建筑限高≤100米;计容建筑面积≤104145m²(其中,商业≤103433m²,物业管理用房≥662m²(按照《湖南省物业管理条例》执行),公共厕所≥50m²)。b地块:净用地面积:91691平方米(137.5亩)(不含幼儿园);用地性质:住宅、商业用地;建筑密度≤22%;容积率≤2.38;绿地率≥35.0%;建筑限高≤80米;计容建筑面积≤218101m²(其中,住宅≤209628m²,商业≤5350m²,物业管理用房≥1146m²(按照《湖南省物业管理条例》执行),社区用房≥1577m²,托老所≥400m²)。</p>	48500	24250	100	竞得人保证金24250万元自动转为出让价款,余款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付清。
岳开土网挂[2022]06号	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京港澳连接线1公里以南、四化大厦办公楼以西	53131	加油加气站用地	40年	<p>计容建筑面积≤956m²(罩棚建筑面积按一半计算),建筑密度≤24%;容积率≤0.18;绿地率≥16%;建筑限高≤12米。</p> <p>特别说明:</p> <p>(1)海绵城市按照《岳阳市海绵城市规划管理技术导则(试行)》执行;</p> <p>(2)停车泊位:按照岳阳市相关文件执行;</p> <p>(3)受让人在建设前须与市通信发展管理办公室对接,按照《湖南省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标准》《住宅小区及商住楼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标准》等标准,落实通信基础设施建设要求;</p> <p>(4)排水管网雨污分流、生态绿城、绿色节能环保、充电桩、文化体育等及其他配套设施等应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规定要求,公厕、垃圾站及垃圾分类设施等应符合城市管理部门要求;</p> <p>(5)受让人在建设过程中,应按照《岳阳市绿色装配式建筑管理办法》(岳建发〔2021〕1号)文件执行;</p> <p>(6)加油站的环保、安全等问题应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规定要求;</p> <p>(7)项目建设应符合我市“智慧城市”相关要求;</p> <p>(8)受让人应自行与周边土地权属单位协调好对外交通问题,其他未尽事宜,受让人应服从城市规划要求。</p>	2800	2800	20	竞得人保证金2800万元自动转为出让价款,余款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月内付清。

(一)交地时间:成交价款付清后三个月内交地。

(二)动工时间:交地之日起六个月内。

(三)竣工时间:岳开土网挂[2022]05号为动工之日起三年内,岳开土网挂[2022]06号为在交地之日起九个月内。

(四)交地条件:拆迁后的现状土地。

(五)特别说明:

1.岳开土网挂[2022]05号特别说明: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湖南省教育厅等7部门《关于印发湖南省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湖南省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条例》等文件精神,受让人须在C地块配套建设一个幼儿园,幼儿园净用地面积为5657平方米,规模为9个班,总建筑面积应不少于2979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幼儿园主体工程和相关市政等配套工程,具体建设标准按《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体育局关于印发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标准(试行)的通知》(岳教教文发〔2020〕30号)文件执行,质量标准要达到市级优良工程以上。幼儿园建设应与开发用地同时开工建设,幼儿园相关规划设计方案由经开区管委会审定通过后实施,受让人须于2023年12月31日前将幼儿园整体无偿移交给经开区管委会。幼儿园建设具体事宜由土地受让方与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体育局联系。

2.岳开土网挂[2022]06号特别说明:①挂牌成交后一个月内受让人必须凭商务部门加油站规划确认文件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拍挂成交确认书》等,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否则,按违反《出让须知》依法取消竞得资格。②加油站建设必须在交地后六个月内动工,在交地后九个月内竣工验收,否则,按违反《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出让须知》的约定严格处置到位。③加油站完成建设并通过相关部门验收后,由商务部门颁发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六)土地成交后,由经开区土地储备中心负责将土地交给受让人。

二、出让人、挂牌人

出让人: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挂牌人: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有关时间:

宗地编号	挂牌报价起始时间	保证金截止时间	挂牌报价截止时间	限时竞价开始时间
岳开土网挂[2022]05号	2022年06月16日09时	2022年06月24日17时	2022年06月27日10时	2022年06月27日10时
岳开土网挂[2022]06号	2022年06月16日09时	2022年06月24日17时	2022年06月27日11时	2022年06月27日11时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本次的网上报价;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申请人须承诺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并提供商业金融机构的资信证明。但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不得申请参加:

(一)欠缴岳阳市人民政府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

(二)尚有依法取得的土地超过6个月没有开发建设的。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仅限于网上竞价,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六、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见《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登录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门户网站(<http://ggzy.yueyang.gov.cn>)点击交易平台进入自然资源交易系统查询。申请人可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申请人须全面阅读有关挂牌文件,也可到现场踏勘挂牌出让宗地,如有异议,应当在提交竞买申请前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出书面意见。申请一经提交后,即视为竞买人对挂牌文件及宗地现状无异议并全部接受,并对有关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宗地信息咨询电话:0730-8720593

交易流程咨询电话:0730-2966696

七、本次网上挂牌交易出让文件若有变更以出让前最后公告为准。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5月27日

遗失声明

●母亲杨丽不慎遗失小孩邓紫馨出生医学证明,编号:P430405804,特声明作废。

●廖宁华不慎遗失岳阳市君山区人民法院开具的《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2份,票号:湘财通字(2020)378773305X,金额:5000元;票号:湘财通字(2020)3787733041,金额:18520元,特声明作废。

●父亲余亮、母亲李云不慎遗失小孩余文勋出生医学证明,编号:N430185019,特声明作废。

●户主罗家华不慎遗失户口本,位于岳阳市岳阳楼区望岳路派出所老垅坡社区居委会万家组350号、007号楼上,户号:350号,特声明作废。

房产所有权证遗失声明

兰水山因保管不善,将岳阳市云溪区岳化金盆社区二区48栋302号、房屋所有权证013993号的房产所有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办,现声明该房产所有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兰水山
2022年5月27日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遗失声明

廖义因保管不善,将本人居住的岳阳市城陵矶长江路南区21栋、岳市国用(2010)第S8736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一本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现声明该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廖义
2022年5月27日

兰水山,身份证号码:430603195007053071。因保管不善,将本人居住的云溪区岳化金盆社区二区48栋302室、岳云国用(2000)第0200059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一本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现声明该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兰水山
2022年5月27日

岳阳日报广告部 电话:0730-8224042

以我权威媒体 助您事业成功

